

長井健司遭槍殺 特約記者戰地採訪走鋼索

2007/10 公視策發部 陳慶立

在緬甸採訪示威遊行活動遭到治安當局槍擊而遇害的日籍記者長井健司，他的葬禮於 10 月 8 日在東京舉行。享年 50 歲。參加 APF 通訊社契約記者長井先生告別式的親友約有 400 多人，會場展示著昔日前往伊拉克、巴勒斯坦等戰地採訪時的照片，以及長井先生生前愛用的攝影機。告別式中在全體默哀後，擔任治喪主任委員的 APF 總經理致詞時表示「至今仍舊無法接受你已經死去的事實，今後我等將繼承你的遺志，毫不遲疑地繼續走你堅信的道路」。

長井健司葬禮 日各界追悼

葬禮開始前，會場被長井先生學生時代的朋友，以及住在日本的緬甸人畫出一條長長的人龍。大學的學弟說「你生前常說，待在日本無法正確地傳達世界各地所發生的事情。雖說前往那種地方是非常危險的事情，我仍然希望長井學長後繼有人」。長井先生曾經去演講過的某補習班的講師說「對長井先生爲了正義，喜歡打抱不平的性格印象深刻」。曾經參加緬甸的民主運動，1989 年亡命日本的緬甸男子則說「作爲一個緬甸人，我感到可恥、悲哀和抱歉。長井先生明知危險卻前往緬甸，把當地狀況傳達給大家知道，對此我打從心底感謝」。

長井記者在 9 月 27 日採訪仰光的和平示威，在軍政府鎮壓遊行隊伍時，遭到士兵射殺。對長井記者遭到射殺這件事，軍政府在 10 月 1 日與訪問緬甸的日本外交官藪中會談時表示「此乃爲了驅散示威群眾採取的行動中的偶發事件，治安當局的回應是極爲克制的最低限度的行動」，企圖爲槍殺外籍記者一事脫罪。與藪中對談的是緬甸的外交次長、情報部長等一行。藪中外交官除要求查明事件真相外，也要求返還長井記者生前持有的攝影機，軍政府則希望日方理解「該事件

是長井先生持觀光簽證入境後進行採訪活動，而在示威遊行的混亂當中所發生的不幸。」

聯合國人權理事會於 10 月 2 日，針對緬甸的人權狀況於歐洲本部召開特別會議。會中全體一致決議：對於緬甸軍政府採取武力鎮壓和平示威「感到強烈遺憾」。決議中也要求軍政府立即釋放翁山蘇姬等政治犯及反政府示威活動者。據知，EU 所草擬的決議案原本寫上「強烈譴責」的字眼，後來因為中國、俄羅斯的反對而改為「遺憾」。不過該決議並無法定拘束力。在會中，日本駐日內瓦的國際大使藤崎一郎要求徹底搜查長井遭槍殺事件，並對相關人員進行懲處。

日本記者之死 日方削減援緬金援

因為日本記者的死，「日本、緬甸人才開發中心」的建設經費-日幣 5 億 5000 萬圓遭到凍結。此外，日本外相高村正彥在 10 月 3 日的外交部記者會上表示「日本政府從 2003 年起，因軍政府軟禁民主化領袖翁山蘇姬，而大幅削減對該國的援助，去年度僅提供無償資金協力約 13 億日圓，技術協力則縮減為 17 億日圓，今後則考慮進一步縮減對緬甸的經濟援助。」

日本 JVJA 在 10 月 3 日緊急集會發表了一份抗議聲明，聲明內容的重點大致如下。

9 月 27 日治安部隊士兵以近距離射殺採訪和平反政府示威活動中的日籍記者長井健司，我們對緬甸軍政府表示強烈抗議，從影像中可以清晰了解長井遭到射殺的來龍去脈，緬甸政府利用國營媒體表示，「長井以觀光簽證入境，捲入採訪示威活動而死亡」企圖迴避殺人的責任與國際社會的責難，對此報導也表示抗議。軍政府應迅速向長井先生的遺族道歉，立即停止以武力鎮壓和平反政府示威的暴行，停止一切沒收攝影器材、脅迫、拘禁新聞記者等踐踏新聞報導相關權利的行為，要求公開射殺長井的經過，嚴懲人犯，禁止竄改銷毀影帶內容並歸還攝影機及影帶。

長井的遺體在 10 月 4 日經由曼谷運回東京，APF 通訊社總經理山路徹描述「右手呈現手握攝影機的僵直狀態，想透過一一解析所拍影像來瞭解他是經由何種管道，想作何種內容的採訪，長井先生以生命換來的拍攝影像，無論如何都要拿回來」。遺留的物品除了攝影機外，包括地圖和採訪便條紙都獲得歸還。

10 月 14 日緬甸的國營報社刊出一篇有關長井事件的社論，當中有關長井受到槍擊時，手中握著的攝影機部分寫著「長井先生受到槍擊的現場非常混亂，治安當局也不知道攝影機在哪裡」，強調軍政府並沒有沒收該攝影機。社論提到長井之死是一個意外，「長井先生以觀光簽證入境，跑到示威遊行現場讓自己身陷危險。如果他能夠像個觀光客般行動的話，就不會發生這樣的悲劇」。譴責長井先生以觀光簽證入境卻從事採訪的行為。這篇社論一般認為是替軍政府傳遞訊息，針對日本政府要求返還攝影機一事說明軍政府的立場。

日籍記者深入戰地 特約身份走鋼索

回顧日本記者遇難史，包含長井在內，過去 20 年中因戰爭採訪而殉職的日本記者共有 4 人。其它 3 位分別是 1988 年 10 月 1 日，南條直子在阿富汗與游擊隊同行時誤踩地雷而身亡。2004 年 5 月 27 日在伊拉克採訪期間受到武裝勢力的襲擊而遭殺害的橋田信介和他的外甥小川巧太郎。上述 4 人的共通特點是，他們都是特約記者。

報社電視台的記者無法前往的戰場採訪，往往成為特約記者的工作領域。像這次緬甸事件，特派員無法拿到簽證，大媒體的記者無法入境，派駐當地的記者則被驅逐出境。在此情況下，多數是持觀光簽證入境，有時特約記者也得跟隨游擊隊從鄰國入境才能進行相關採訪。不過這也是逼不得已，因為作為一個記者，不到事件的現場根本無法工作。

問題是，和正式記者不同，特約記者的背後並無一個強有力的支援體系存在，因此，採訪時的風險相對變大。但是特約記者不能說「因為危險我就不去」，跟

軍人一樣，他們沒有選擇工作地點的自由，不得不承受這樣的風險。「紀錄」是特約記者的工作，長井先生這次也是盡全力在工作與人身安全之間走了鋼索，卻不幸身亡。

（作者為公共電視策發部研究員）

參考資料:

1. 『抗議緬甸軍人殺害長井先生會』

<http://blog.goo.ne.jp/nagaikenji20070927/e/ef66edbe57c9c34cbdc0766ec26f4d9a>

2. 『產經新聞』「高村外相凍結支援緬甸的人才中心」

<http://sankei.jp.msn.com/politics/policy/071003/plc0710031419007-n1.htm>

3. 『讀賣新聞』「想拿回長井先生的影像...山路社長拿到染血的便條紙」

<http://www.yomiuri.co.jp/national/news/20071004it04.htm>

4. 『朝日新聞』「悼念長井健司先生之死」

<http://www.asiapress.org/apn/archives/2007/09/28111033-895.html>

5. 『NHK』「並未沒收攝影機」

<http://www3.nhk.or.jp/news/2007/10/15/k20071015000018.html>